

证券代码：874194

证券简称：泰凯英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下列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全系列场景专用轮胎产品升级项目	33,358.03	33,358.03
2	专用轮胎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282.50	11,282.50
3	轮胎数字化管理系统及数字化能力提升项目	14,631.68	14,631.68
4	国内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8,132.20	8,132.20
5	海外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269.03	6,269.03
6	补充流动资金	3,326.56	3,326.56
	合计	77,000.00	77,000.00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

竞争等因素导致本次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并且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9月2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